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情况公开一览表
(第二十四批 2024年6月2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9	D3HN202406010092	谭桥街道大和村有人在冰水河里采砂，该区域是禁采区。	株洲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基本属实。2024年6月3日上午，水利局、河道管理人员到现场核实发现，株洲市冰鑫建材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合法受让砂场，办理了河道采砂许可证等相关手续）正在机械检修，整个冰水出让河段没有采砂作业行为。通过走访当地群众，结合前期采砂监管信息了解到，2024年2月29日，该公司在冰水马趾坡村段可采区生产作业时，超越可采区范围进入大和村段禁采区30米左右范围采挖。依据《湖南省河道采砂管理条例》相关规定进行立案打击到位，已于2024年3月15日结案。	基本属实	加强河道巡查和采砂监管力度，及时发现、制止打击河道非法采砂行为，确保河道行洪及生态环境安全。	处理情况： 县水利局和谭桥街道办事处加强河道采砂监管力度，安排专人看守冰鑫公司采砂作业行为，杜绝发生超界、越界等违法开采行为。 整改情况： 已安排专人看守冰鑫公司采砂作业行为。	已办结	无
30	D3HN202406010035	世纪花园小区3、4、6、9栋中间每天晚7到8点有跳广场舞的群众，噪声扰民。业委会在该地设置了音响，社区及物业也支持这个活动，希望能停止并把音响搬走。	株洲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1、社区加强与广场舞组织者或参与者进行友好沟通，提醒他们注意控制音量和时间，避免影响他人。 2、要求业委会和小区物业加强监管。	处理情况： 2024年6月3日上午联盟街道办事处环保站、社区工作人员到达世纪花园小区核查举报人投诉噪音问题。经核实调查：该小区设置有老年活动中心，小区内3、4、6、9栋中间有一个广场，晚上7到8点居民在广场跳舞，成为休闲娱乐场地。 2、要求控制广场舞时间不超过晚上8点并且降低音响音量，音量控制在最小的范围，尽量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要求广场舞组织者及成员在2024年6月3日—6月20日前禁止跳广场舞活动，配合整改。 3、社区督促业主委员会、物业部门加强协调邻里之间的关系和睦相处。 整改情况： 1、6月3日晚世纪花园小区已暂停广场舞活动。 2、联西社区对双方的矛盾纠纷已调解成功，双方达成协议。	已办结	无
38	D3HN202406010093	衡阳市衡东县冰水河有大量死鱼，举报人认为与攸县工业园（攸县江桥街道办龙湖村污水处理厂排污口在桐坝电站下游100m处。下游不到一公里处有冰水河支流，支流入河口位置的胜利精细化工，在河底埋排污管偷排污水）排放污水有关，县政府对于攸县工业园排污超标知情但未制止，或是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达不到应有水平。	株洲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衡阳市衡东县冰水河有大量死鱼的问题属实（冰水河攸县段未发现死鱼现象）。 2、举报人认为与攸县工业园（攸县江桥街道办龙湖村污水处理厂排污口在桐坝电站下游100m处。下游不到一公里处有冰水河支流，支流入河口位置的胜利精细化工，在河底埋排污管偷排污水）排放污水有关的问题部分属实。攸县江桥街道办龙湖村污水处理厂排污口在桐坝电站下游100m处的问题属实，经核实该污水处理厂为攸县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是攸县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下游不到一公里处有龙山渠（农灌渠），入河口位置的胜利精细化工，在河底埋排污管偷排污水的问题不属实，经核实桐坝电站下游约1240m处是攸州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入排污口和龙江山（农灌渠）入河口，无其它支流。该位置企业名称为攸县胜利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办理了营业执照、排污许可证，2005年办理了环评审批手续，环评批复主要产品有氟化钠、白炭黑（副产物），产能分别为氟化钠（6000吨1年）、白炭黑（3000吨/年），氟化钠生产工艺为氟硅酸钠纯碱溶解常压合成反应，白炭黑生产工艺为副产品二氧化硅经烘干、研磨成白炭黑。根据环评审批文件要求，企业废水经处理循环利用不外排。企业取冰水河的水用于生产，河道管道为取水管。调阅5月20日至5月28日冰水草市交接断面国家水质自动站在线监测数据，数据显示水质稳定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类水质标准。 3、县政府对于攸县工业园排污超标知情但未制止的问题不属实。攸县工业园化工区重点涉水企业的生产废水均经配套建设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采用园区“一企一管”纳入到攸州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经攸州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后利用专管排入冰水河，在园区污水处理厂总排口已安装废水在线设施，废水在线数据显示废水均达标排放，另外，攸州工业园2023年—2024年自行监测废水达标率100%。 4、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达不到应有水平的问题不属实。攸州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厂区总占地面积19994.30m2，设计处理规模为10000m3/d，有两条5000m3/d的处理线，由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建。第一条处理线于2018年10月投入运行，由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临时运营。随着攸县工业园化工区化工企业陆续入驻，需对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提质改造，以接纳高盐度废水水质，对已建但未投入运行的第二条线进行提质改造。2019年10月株洲鑫鑫环保通过招投标取得攸州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委托运营权并对第二条线进行提质改造，第二条线于2020年9月自主组织了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经核实攸州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在线数据废水排放达标率达到了100%。	部分属实	株洲市生态环境局攸县分局、攸县高新区、江桥街道以及谭桥街道进一步加强攸县工业园企业和冰水河攸县段日常环境监管，督促企业切实履行环保主体责任，严格按照环保相关要求加强废水等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生产期间做到废水等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确保生态环境安全。	处理情况： 1、5月29日以来，组织60余人次，14轮次排查攸州工业园区及沿河涉水企业32家，未发现企业偷排、漏排等环境违法行为。巡查冰水桐坝电站上下游和永乐江大洲至冰水河交汇处10余次，未发现倾倒危险废物行为。详细核查5家部门单位的各类监控，调取攸县冰水河智慧渔政万美村监控点视频（5天）、桐坝电站5家单位视频监控（5天）、冰水河流域附近公安相关三个点位视频监控、冰水义渡口视频监控（5天）、工业园区内高空视频监控（5天），并安排江桥街道、谭桥街道、联盟街道、栗田镇、棠花坪镇等5个乡镇街道走访当地群众677人次，未发现冰水攸县段存在死鱼现象，未发生倾倒固废、危化品泄漏、生产安全事故等情况。 2、5月30日，按照湖南省生态环境厅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统一指挥调度，株洲市生态环境局、衡阳市生态环境局对攸县、衡东县冰水水交界断面及上下游进行现场踏勘，联合对所设监测点位、按照达成的一致意见进行采样监测，未收到异常情况。 整改情况： 进一步加强攸县工业园企业和冰水河攸县段两旁的企业日常环境监管，督促企业切实履行环保主体责任，严格按照环保相关要求加强废水等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生产期间做到废水等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确保生态环境安全。	未办结	无
49	X3HN202406010080	近几年，由于潞水煤矿关闭退出后，山上的运输公路两侧大量石头被一些不法分子大肆盗挖，导致龙潭村井冲组、颜家组、下段组等的油茶林和其他树林被严重毁坏，山体也被严重破坏，且油茶林所在区域曾在2008年被划分为公益林保护范围。	株洲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基本属实。 6月2日至4日，茶陵县自然资源局、林业局、市生态环境局茶陵分局与思聪街道办事处等部门多次进行现场调查核实。经核实，龙潭村谭志文在潞水煤矿进厂道路两侧进行非法采石，导致龙潭村井冲组、颜家组、下段组等山体 and 林木被毁坏（经县林业局认定，不是油茶林，而是天然阔叶林）已于2024年4月23日被县森林公安局发现并立案调查。通过县林业局核实以及自然资源局套图显示，道路两侧被破坏区域为国家级公益林，不涉及森林公园、湿地等保护地。	基本属实	违法行为查处到位，破坏山体生态修复到位。	处理情况： 1、公安机关已针对非法盗采石材的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查处。 2、由茶陵县自然资源局制定生态修复方案，牵头负责对道路两侧被开挖的山体和损坏的林地严格按照高标准生态修复到位。 整改情况： 1、2024年5月4日，茶陵县森林公安局已对思聪街道龙潭村非法开采一案进行了立案调查并对非法开采当事人谭志文进行了刑事拘留。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2、目前，茶陵县自然资源局正在制定生态修复方案。 3、加大对乱采滥挖破坏生态环境行为的巡查和打击力度。	未办结	2024年5月4日，中共茶陵县思聪街道办事处工作委员会免除了谭志文同志中共思聪街道龙潭村委员会书记职务。
51	X3HN202406010124	醴陵市仙岳山街道前进街兰天汽修厂位于醴陵市人民政府对面前进街居民密集区，离醴陵市人民政府不过三百米左右，周边两百米范围内百余户居民居住，住户居民十分密集。该厂近二十年来烤漆房无任何环保设施露天喷漆油漆，直到近两年居民举报力度加大才采用了简易无效的设施，大量的甲醛、甲苯等有毒有害气体严重影响居民生活的问题部分属实。醴陵市兰天汽修厂（实为醴陵市县阳汽车修配厂）设在醴陵市人民政府对面前进街居民密集区（离醴陵市人民政府不过300米，周边200米范围内有百余户居民居住），2024年5月28日，生态环境部门等单位到该企业进行检查，该企业的喷漆、烤漆房于2018年安装了VOCs废气收集处理设施，处理工艺为：过滤棉+活性炭吸附+UV光解+排口活性炭二次吸附，喷涂废气通过设施收集处理后，经约25米高的固定排口，向高空排放。现场检查时，企业未进行喷漆、烤漆生产作业，烤漆房处于密闭状态，废气收集处理设施能够正常开启、运行，有运行情况和维护台账记录，且废气处理设施内填充的活性炭接近饱和状态，喷漆车间产生的喷涂废气主要为苯、甲苯、二甲苯、醇、酯、酮等，经调阅该企业近2年检测报告，检测结果（检测因子为苯、二甲苯、甲苯、苯系物等）显示均未超GB146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相关限值标准和DB43/1356-2017《表面涂装（汽车制造及维修）挥发性和有机物、镍排放标准》表1汽车维修相关限值。该企业喷涂废气虽然经过设施处理后，能够达到国家（地方）排放标准，但存在现场管理不到位的情况，偶尔完成喷漆、烤漆后的维修车辆从烤漆房开出时，未及时关闭烤漆房大门，有少量油漆飞溅至外部环境。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将对该企业进行检测，待检测结果显示后再进行处理。 2、该修理厂还存在私自处理危险废物的问题不属实。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现场检查时，该企业设有危险废物暂存间，有入库、出库台账记录、有管理制度，与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签订危险废物转运处置合同，有转运联单，现场检查时，危废暂存间内存放有废矿物油、废机油滤芯、废油漆桶、更换下来的废活性炭、过滤棉，数量与台账记录相符，未发现私自处置危险废物的情况，但存在标识牌粘贴、相关信息填写不规范等情况。	株洲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醴陵市仙岳山街道前进街兰天汽修厂位于醴陵市人民政府对面前进街居民密集区，离醴陵市人民政府不过三百米左右，周边两百米范围内百余户居民居住，住户居民十分密集。该厂近二十年来烤漆房无任何环保设施露天喷漆油漆，直到近两年居民举报力度加大才采用了简易无效的设施，大量的甲醛、甲苯等有毒有害气体严重影响居民生活。该修理厂还存在私自处理危险废物危险的情况。 2、该修理厂还存在私自处理危险废物危险的情况不属实。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现场检查时，该企业设有危险废物暂存间，有入库、出库台账记录、有管理制度，与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签订危险废物转运处置合同，有转运联单，现场检查时，危废暂存间内存放有废矿物油、废机油滤芯、废油漆桶、更换下来的废活性炭、过滤棉，数量与台账记录相符，未发现私自处置危险废物的情况，但存在标识牌粘贴、相关信息填写不规范等情况。	部分属实	规范化危险废物间的标识牌。	处理情况： 1、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已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该企业喷涂废气进行检测，待检测报告出具后，视检测结果再作处理。 2、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已对该企业危废暂存间标识牌粘贴、相关信息填写不规范等违法行为进行立案调查。 整改情况： 1、将喷漆、烤漆房作业时进行废气检测。 2、案件正在办理中。	未办结	无
53	X3HN202406010100	芦淞区建设街道桥头社区磨子塘7栋103号房东在无任何手续的情况下，在院内明排水沟上违章扩建两间房屋，造成明排水沟变成了暗沟长期淤塞且不间断散发出生臭，不但造成周边空气污染，而且长期积累的沼气存在巨大的安全隐患。	株洲市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6月3日、4日，芦淞区政府组织市生态环境局芦淞分局、建设街道办等相关单位负责人到现场进行了调查处理。经现场勘察，磨子塘7栋103号房后的两间扩建房是九十年代的遗留建筑，当时未办理审批手续，已存在20年有余。该扩建房后有一条雨水沟，排水情况良好，现场未发现发扩建房影响变成暗沟、长期淤塞、散发恶臭污染空气和积累沼气等问题。经走访周边居民，未反映排水沟散发臭气问题，也未影响居民生活。	部分属实	排水沟排水情况良好、无臭气，对周边环境无影响、无安全隐患。	处理情况： 要求磨子塘7栋103号房主加强对排水沟的日常疏通维护，确保雨水排放畅通。同时，积极协调解决矛盾纠纷问题，做好投诉人工作，防止出现因利益纠纷引起的其他不实投诉。 整改情况： 该房主已按要求加强对排水沟的疏通维护，目前排水情况良好、无臭气，对周边环境无影响。芦淞区建设街道办正在积极对房主和投诉人之间的利益纠纷问题进行调解，以防再次出现因利益纠纷引起的其他不实投诉。	已办结	
74	D3HN202406010019	株洲市天元区银海路青年乐园小区7、8栋附近，（顺风、京东）快递公司早上6点-晚上11点，装货卸货的作业声音、快递车提示音，噪音扰民。	株洲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减少快递点噪音，降低对周边居民生活影响。	处理情况： 1、规范管理，确保每晚21:00至次日早上7:00不营业，每日中午12:00至下午14:30时间段注意避免噪音扰民。大货车装卸作业时务必注意轻拿轻放，减少噪音。员工作业时不得大声喧哗，不扰民。 2、降低外放音，减小处理电动三轮送货车“倒车请注意”的外放提示音。 整改情况： 顺丰、京东快递点已进行内部规范，正在调整“倒车请注意”的外放音量，减少噪音。	未办结	无
82	X3HN202406010014	株洲市石峰区原清水塘老工业区重金属污染隐患严重，海利精细化工区域城西边水有刺鼻气味，且直排湘江。请求严查以下情况： 1、清水塘老工业区地块的污染治理情况 2、清水塘污水处理厂进污管处理的排放情况 3、海利精细化工区域残渣处理和污水排放情况 4、石峰区建设村“建康作业区”作业项目（煤、白色粉末化工原料）的环保情况。	株洲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原清水塘老工业区重金属污染隐患严重问题属实。清水塘老工业区地块的污染治理情况：2016年至2022年，株洲市清水塘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世界银行贷款项目完成了清水塘8.48平方公里非企业地块污染土壤环境综合整治，以满足规划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已完成清水塘62个地块单元土壤污染现状调查，调查面积6506.7亩。调查结果表明，29个地块满足规划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要求，面积6149.8亩；33个地块不满足规划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要求，面积5856.9亩（其中12个地块已完成土壤污染管控与修复，面积713.6亩）。剩余5143.3亩暂不开发处置，已按照《湖南省暂不开发利用污染地块风险管控技术指南（试行）》要求，落实了围挡、设置风险警示牌等制度风险管控措施。 2、清水塘污水处理厂进污管处理的排放情况：清水塘工业废水处理利用厂于2011年9月建成投产，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B标准。该厂进、出水均安装了在线监测设施，目前日处理水量为5000-8000立方米。2024年6月3日，市生态环境局石峰分局对该厂开展了现场检查，并调取了生产运行情况记录。经调查核实，该厂运行情况正常，在线监测数据及自行监测数据均显示达标排放。 3、海利精细化工区域残渣处理和污水排放情况：湖南海利株洲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关停，2020年11月，市生态环境局通过了该公司遗留化学品及废渣残渣处置的验收，之后由石峰区人民政府收储。该地块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要求，先后完成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实施方案，并于2022年5月完成地块土壤污染修复，2022年6月27日土壤污染效果评估通过了省生态环境事务中心组织的专家评审。目前，该地块已无污水排放。 4、海利精细化工区域城西边水有刺鼻气味，且直排湘江问题不属实。2024年6月2日，市生态环境局石峰分局达到现场进行检查，湖南海利株洲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区域西边因岸一路修建自2022年停工至今，导致现场存在积水，坑内积水为雨水，主要通过自然蒸发和土壤渗透的方式排放，不存在直排湘江的现象。现场积水未闻到明显刺鼻气味，第三方检测公司对坑内积水进行了取样检测，检测结果未超标。 5、石峰区建设村“建康作业区”作业项目（煤、白色粉末化工原料）的环保情况：6月3日，市生态环境局石峰分局对株洲港建康作业区开展了现场检查，现场检查时未生产。根据调查核实，该作业区未进行煤炭卸作业，之前装卸的白色粉末为纯碱，属于普通包装类货物，采取吨包装卸工艺进行装卸。装卸作业过程中，企业采取了雾炮机、洒水车降尘的措施。	部分属实	加强对清水塘老工业区的管控，加快治理修复工作完成。	处理情况： 2023年6月，生态环境部批复清水塘工业区土壤和地下水管控与修复试点，清水塘成为湖南省第一个“环境修复+开发建设”试点地区。2024年5月6日，湖南省生态环境厅批复《株洲市清水塘工业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管控与修复试点技术方案》，5月18日，地下水污染调查和污染物迁移模拟技术报告通过专家评审。6月2日，地下水风险评估技术报告通过专家评审。2024年6月2日，市生态环境局石峰分局、株洲市清水塘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联合对清水塘老工业区开展了现场调查。目前，清水塘老工业区污染地块已落实以下监管措施： 1、全面落实污染地块制度化管控措施。对清水塘片区内暂未退出调查名录地块采取固定围挡和围墙进行封控，并在醒目位置设置风险警示牌，安排专人进行巡查值守。 2、搭建智慧化监管系统。现已完成了清水塘污染地块可视化信息平台搭建工作，即在清水塘工业区安装了高清摄像头，360度无死角实时监测，有效监督污染地块动向，确保污染地块在未治理修复和退出国家名录前，不再发生与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管控与修复无关的其他活动，全面提升片区智慧化环境监管能力。 整改情况： 1、不断加强清水塘老工业区的日常监管。 2、在后续工作中积极督促株洲市清水塘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推进污染地块治理修复工作。	已办结	无
109	D3HN202406010018	株洲火电厂翻车和斗轮机作业时产生扬尘问题不属实。株洲火电厂翻车和斗轮机在煤棚内部固定轨道运行，操作过程可产生扬尘但配套建设了喷淋装置且设施正常运行。根据排污许可证要求，公司每季均委托第三方公司对厂界颗粒物进行监测，2023年及2024年季度监测结果显示，厂界颗粒物可达到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2、运输车辆也产生很大的扬尘问题属实。	株洲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株洲火电厂翻车和斗轮机作业时产生扬尘问题不属实。株洲火电厂翻车和斗轮机在煤棚内部固定轨道运行，操作过程可产生扬尘但配套建设了喷淋装置且设施正常运行。根据排污许可证要求，公司每季均委托第三方公司对厂界颗粒物进行监测，2023年及2024年季度监测结果显示，厂界颗粒物可达到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2、运输车辆也产生很大的扬尘问题属实。	部分属实	加强管理，杜绝厂内扬尘污染周边环境。	处理情况： 2024年6月2日，石峰区人民政府、株洲市生态环境局石峰分局赴株洲火电厂联合开展了现场调查，该公司目前处于正常生产，喷淋装置正常开启。但发现厂内运输道路沿线虽配有喷淋装置，车辆运输过程中开启水雾喷淋，却有部分运输车辆未严格落实顶棚密闭要求，同时运输道路扬尘行整改，严格落实环保要求，确保达到控制扬尘目标。 1、所有入厂散装运输车辆采用环保车，尾气达标且有顶盖封闭。门卫入厂严格把关，严禁非环保车辆入厂。 2、对厂区运输道路加强清扫洒水频次，每日早晚增至两次洒水清扫。如遇大风干燥或重污染天气预警，则按要求每天增加洒水清扫频次至4次。 整改情况： 1、所有入厂散装运输车辆已采用环保车，尾气达标且有顶盖封闭。门卫入厂严格把关，严禁非环保车辆入厂。 2、厂区运输道路每日早晚增至了两次洒水清扫。	已办结	无
113	X3HN202406010121	长沙： 1、花炮厂使用的胶水大部分为当地无牌无证作坊生产问题部分属实。经调查了解，大部分烟花爆竹企业为自调胶水，少部分为外购。 2、胶水在生产过程中废水废气直排，严重影响当地老百姓生活。 株洲： 醴陵和浏阳的花炮厂使用的胶水（清胶、人工组捻胶、斜纹纸管胶等）大部分为无证黑作坊生产，且生产过程中废水废气直排。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长沙：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该反映问题为重复件，与第15批信X3HN202405230009号、第17批信X3HN202405250018反映情况基本一致。 1、醴陵和浏阳的花炮厂使用的胶水（清胶、人工组捻胶、斜纹纸管胶等）大部分为无证黑作坊生产的问题部分属实。根据各镇（街道）、相关单位进一步摸底排查出15家胶水生产单位，15家均办理了营业执照，生产的胶水均为清胶水，其中2家办理环评审批手续，13家属于家庭式的小作坊，主要以玉米粉、水为原料，生产过程无废水和挥发性和有机物产生。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二十三“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规定，这些小作坊无需办理环评手续。 2、生产过程中废水废气直排的问题不属实。经核实，15家胶水生产单位，其中2家胶水生产企业涉及化学产品制造，手续不全，采用电加热，生产过程中无废水、废气产生。另外13家以玉米粉、水为原料，工艺简单，只需加热搅拌均匀成胶水，生产过程无废水和挥发性有机物产生。接到信访投诉后，对13家胶水生产单位随机抽查了2家，均未闻到气味，同时未见废水排放。	部分属实	全力抓好所属行业企业安全生产和环保工作，配合做好烟花爆竹原辅材料质量监管工作，确保企业健康有序发展。	处理情况： 加强对胶水生产企业的日常监督检查，对烟花爆竹企业下达工作提示，提醒企业在生产过程中通过正规渠道购买符合标准的原辅材料。 整改情况： 进一步规范胶水生产企业的管理，加大对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原辅材料和企业产品质量监管。 处理情况： 1、要求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加强对胶水生产企业的日常监管，确保周边环境不受到影响。 2、生态环境、市场监管要加强监管，对发现的无证企业进行严厉打击。 整改情况： 进一步开展排查工作，要求各部门加强监管，规范胶水生产企业。	已办结	无
145	D3HN202406010007	株洲市荷塘区东部美的城二期后的新塘路，每天凌晨两三点洒水车作业，噪音影响休息。	株洲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合理安排城市管理作业时间，避免噪音扰民。	处理情况： 要求环卫作业公司停止东部美的城新塘路（向阳中路-北环路）的夜间冲水作业，调整作业计划。 整改情况： 环卫作业公司已停止在东部美的城新塘路（向阳中路-北环路）的夜间冲水作业。已将该路段夜间5天清洗一次的行道清洗作业计划，调整为白天在人流量、车流量较少的时段进行作业，保证道路干净整洁。	已办结	无

